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3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公司董事会按照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本次回购注销相关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4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和《回购注销公告》。

本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如有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法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将按照原定程序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和减少注册资本相关事宜。公司备有债权申报及公告证明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有效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4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6日以电话、口头的形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5月6日在公司办公楼7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王卫平主持,应参加董事人、实到,其中独立董事王卫平、宁清华、王若以书面形式参加表决,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9.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5.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6.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7.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8.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29.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30.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议案”)及《回购注销公告》,同意回购注销2019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430,100股,回购价格为534.416元/股,公司股票总盘由2,033,394,372股调整为2,027,764,272股,注册资本由2,033,394,372元调整为2,027,764,272元。

转让价款不低于299,500万元,股份回购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公司应配合券商等部门提出回购申请,但法律等必要的补充协议以及做出价格说明,获得的款项后,其中95%部分归公司所有,如款项进入公司账户,则公司在10个工作日内将剩余5%部分划转给奋达科技原股东。

2.奋达科技和奋达科技原股东解除相关资产的查封冻结诉讼案的相关约定:

(1)公司于2019年,在2019年度业绩预告后10个工作日内,向宝安区法院/或深圳国际仲裁院提出申诉申请,申请解除基于收购标的资产收购款未支付而冻结的资产措施(冻结标的资产除外);在奋达科技原股东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且现金红利支付5个工作日内,公司应申请解除现有仲裁,并向深圳市宝安区和深圳国际仲裁院解除对奋达科技原股东的全部财产保全措施。

(2)奋达科技原股东,于公道道现有有仲裁庭申请回,奋达科技原股东向宝安区法院申请撤回现有诉讼。

3.2019年度业绩预告后,公司将“买断”的奋达科技应收款项进行了关联账目,下列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公司,公司将不再面临奋达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下降而导致的资产减值风险(冻结标的资产除外);在奋达科技原股东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且现金红利支付5个工作日内,公司应申请解除现有仲裁,并向深圳市宝安区和深圳国际仲裁院解除对奋达科技原股东的全部财产保全措施。

4.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后,公司与奋达科技原股东不再对奋达科技2019年度审计报告及其审计调整事项,以及奋达科技2019年度业绩预告实际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提出异议。

三、本协议签署对双方的影响

1.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公众股东的持股比例将得到有效提升  
实施和解决方案,公司于2019年度审计报告所持有的203,096,682股股票,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公众股东的持股比例将得到有效提升。和解方案实施前,奋达科技原股东在公司持股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应收款项金额(万元)
1	实际控制人	惠州市亿仕实业有限公司	1,434,919
2	惠州同创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惠州同创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90,54
3	其他公众股东	惠州同创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398,19

从上表可以看出,实施和解方案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从52.89%提升至58.76%,有助于分享更多的上市公司红利收益。

2.大幅增加公司盈利并改善财务状况  
和解方案实施后将增加公司2020年的利润总额约5.71亿元(包括计提减值准备及返还现金红利的收益,其中计提减值准备对利润的影响系按照2020年4月29日的股票价格277元/股计算),有了理解了公司于2019年计提减值准备并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影响。

3.和解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规避潜在风险,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保障“大小”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各方与奋达科技原股东之间发生业绩补偿纠纷,双方持续互盾对峙态势。假如业绩补偿协议无法以各方均能接受的方式得到妥善解决,双方互盾对峙的态势将可能一直持续,可能持续到2021年,公司将不再面临奋达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下降而导致的资产减值风险(冻结标的资产除外);在奋达科技原股东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且现金红利支付5个工作日内,公司应申请解除现有仲裁,并向深圳市宝安区和深圳国际仲裁院解除对奋达科技原股东的全部财产保全措施。

基于上述背景,公司与奋达科技原股东达成一致,有利于公司规避潜在风险;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积极防范风险;有利于提升奋达科技业务经营的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治理经营效率和公司信誉,进而有利于维护“大小”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协议书》涉及事项的后续实施进展,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6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奋达科技”)于2020年5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根据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奋达科技”)与实际控制人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2019年度业绩补偿金额的确定  
若2017年至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奋达科技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未超过2017年至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业绩承诺人累计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总数如下:  
发生上述情形时,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计算公式如下:  
补偿金额=2017年至2019年扣非净利润+2017年至2019年奋达科技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和-2017年至2019年奋达科技实际扣非净利润和-2017年至2019年补偿义务人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209,500.07元/股  
截至2019年4月30日,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

三、2019年度业绩补偿金额的计算  
经审计后,若2017年至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奋达科技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未超过2017年至2019年三个会计年度业绩承诺人累计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须先以取得的奋达科技股份进行补偿(含权益法核算),不足部分以现金补偿,补偿义务人现金补偿不足时:  
根据上述计算公式计算的应当补偿股份数取整数位,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应当舍去小数取整数。当年补偿金额<0时,则取0值。

四、业绩补偿的具体情况  
为避免业绩补偿纠纷后续对公司及奋达科技正常生产经营带来进一步不利影响,减少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经过多次协商,公司与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业绩补偿协议》,约定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返还现金红利金额为1,624,318.96元,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以及2017年度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每10股赠送3.97056股),每10股赠送4.959558元人民币现金,奋达科技原股东以注销股票和返还现金红利作为对价来支付上述补偿金额,其中注销股票数量为203,096,682股,返还现金红利金额为1,624,318.96元,具体如下:

项目	备注	金额/股数
2017年至2019年累计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1	312,000,000.00
2017年至2019年累计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	2	810,000,000.00
以前年度累计补偿金额	3	12,964,026.81
2017年至2019年累计计算基数	4	2,896,000,000.00

截至2019年末累计计算基数  
5.1 如A<2,则E=(2-1)2/4-3; 1,779,888,888.89  
6.1 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数量  
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数量=1,779,888,888.89/277.00=6,422,343.28股  
7.1 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数量  
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数量=1,779,888,888.89/277.00=6,422,343.28股

四、股份回购办理授权事宜  
为便于业绩补偿股份回购事宜,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范围内行使以下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减资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按照《协议书》的约定,回购并注销相关业绩补偿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与奋达科技原股东的《业绩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就相关事项的授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股东大会授权事宜  
本次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符合公司与奋达科技原股东签署的《协议书》中的相关约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七、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八、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九、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十、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十一、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十二、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十三、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十四、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十五、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十六、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十七、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数量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以及2017年4月20日公司与奋达科技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组报告书》的《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奋达科技原股东王卫平、张敬明、董小林、深圳市奋达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补偿股份总数为203,096,682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